

万一你的狗咬了别人，怎么办！

当你的狗咬上了别人时，请立即采取如下措施。（养狗者的义务）



- ★ 把狗拴在安全的地方。
- ★ 马上把伤口用自来水冲洗。
- ★ 把被咬的人带到医院医治。

★ 知道狗咬案件后 48 小时内，必须通报给爱知县动物爱护中心。

動物愛護センター本所	電話	0565-58-2323
動物愛護センター尾張支所	電話	0586-78-2595
動物愛護センター知多支所	電話	0569-21-5567
動物愛護センター東三河支所	電話	0532-33-3777

★ 根据爱知县的动物爱护条例，不通报狗咬案件的养狗者，将被判处最高 20 万日元的罚款。



- ★ 把咬上的狗带到动物医院受诊检查。
- ★ 请医院发行该只狗没罹患狂犬病的诊断书，将之提交给动物爱护管理中心。

★ 自己不懂日语而打电话有困难时，请务必叫懂日语的人替你打电话。